

三门峡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三防办函〔2024〕11号

关于做好降雨过程防范应对工作的提示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市防指各成员单位：

据市气象局发布的《重要天气报告》（2024年第4期）：受低槽东移影响，25日我市有中雨，局部大雨，并伴有短时强降水、雷暴大风等强对流天气。过程累计降水量：10到20毫米，局部40毫米以上，最大小时雨强20到30毫米。受冷空气影响，24日、26日下午至27日全市偏东风4级，阵风7级左右。29日至30日，我市还有阵雨、雷阵雨天气。为做好本轮降雨过程防范应对工作，现提示如下：

一要高度重视本轮降雨过程。此次过程正值“三夏”关键期，局地强降水及大风天气可能会造成小麦点片倒伏，对户外作业、户外广告牌、建筑工地、电力通讯设施、简易构筑物等也有不利影响。同时需防范局地强降水可能引发的山体滑坡等地质灾害。要提高警惕，严加防范，严格按照“321”工作要求，紧盯雨水情变化，切实做好本轮降雨过程的防范应对工作。

二要加强监测预警会商研判。各级防办和气象、水利、住建、

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强化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，提前发布预警信息，突出抓好临灾预警“叫应”机制，确保各项防范应对工作落到实处。

三要突出重点部位安全防范。全面排查风险隐患，紧盯各辖区地质灾害点、山洪危险区、山区小河流和城镇短时内涝防范，发现灾害征兆或险情，及时果断启动应急预案，立即组织人员转移避险，做到应转尽转、应转早转，坚决避免人员伤亡事件发生。

四要认真做好值班值守工作。目前已进入汛期，各县(市、区)、各乡(镇)、各村要坚持24小时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，强化对防汛责任人和值班值守工作的抽查，确保值班人员在岗，责任人在位。应急抢险队伍要预置到位，如遇突发险情灾情，第一时间处置并上报市防办。

